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8 年 4 月 25 日上午在北京市海淀区亮甲店 130 号亿阳大厦一楼会议室举行。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 3 人，代表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的股份 134,453,981 股，占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.84%。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、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会议由董事长常学群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改选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 134,453,981 股，占投票总数的比例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改聘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我公司 200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同意 134,453,981 股，占投票总数的比例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、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》

同意 134,453,981 股，占投票总数的比例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本次会议经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张利国、张鼎映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律师认为，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贵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、代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贵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8 年 4 月 25 日